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协商一致,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星展银行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1. 费率优惠内容

对通过中邮基金京东店铺申购中邮旗下的部分开放式基金所适用的费率开展优惠活动。

一、业务办理地址

投资者通过星展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基金销售平台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申购费率享受9折费率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

2. 费率优惠期限

起始时间:2016年7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

二、重要提示

1.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 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公司产品在星展银行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 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星展银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机构的最新规定。

4.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星展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星展银行	www.dbs.com.cn	400-820-9998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0-05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京东店铺开展0折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中邮基金京东店铺申购中邮旗下的部分开放式基金所适用的费率开展优惠活动。

一、业务办理地址

在京东金融(网址:<http://jr.jid.com>)检索“中邮基金官方旗舰店”。

二、适用对象及投资者通过中邮基金京东店铺申购指定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三、优惠时间:2016年7月1日起。

四、具体优惠费率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京东店铺申购上述适用基金,其前端申购费率实行0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将根据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更新的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五、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90001	我投资者通过星展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申购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优惠,最低不低于0.6%,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的,按0.6%执行
590002	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003	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005	中邮核心主题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006	中邮中证100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008	中邮新兴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009	中邮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
000545	中邮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25	中邮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27	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83	中邮全球经济动力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于2016年6月30日15:00至2017年6月30日15:00期间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29	华宝兴业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52
30	华宝兴业鑫禧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2908
31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概念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1001
32	华宝兴业恒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67
33	华宝兴业标普美国消费股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415
34	华宝兴业证得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412
35	华宝兴业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411

三、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6年6月30日15:00至2017年6月30日15:00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费率享有0.6%或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照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原费率等详细情况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 本次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后端模式申购费率、基金转换申购时涉及的申购费率。

2. 该活动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及截止时间等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的有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2.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站:www.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16-51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决策委员会新增不超过1亿元的购买理财产品额度,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理财机构包括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关联方及其他非关联方,授权期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确定理财金额、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投资资金在上述授权期限内可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10日和201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经公司决策委员会批准,公司在上述授权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中信财务有限公司购买“五矿信托-常州市武进西太湖滨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应收账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认购金额: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150,000,000.00元)

(二)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三)产品期限:2016年6月27日-2017年6月26日(产品提前到期,则委托投资期限以实际产品期限为准)

(四)年化收益率:产品预期收益率为6%,预期委托投资收益率为5.8%。

(五)费用:管理费率为产品预期收益率与预期委托投资收益率之差,如公司最终获得的委托投资收益率低于5.8%,则委托财务有限公司不收取管理费。

(六)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兴业”)持有公司股份占股份总数的8.71%,中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设”)持有公司股份占股份总数的6.72%,中信兴业、中信建设及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存在

(七)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编号:临2016-069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集团”)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3月3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涉及公司控股权的变更及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0日起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并于2016年3月1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5)。

2016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9),并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2016年5月10日。

2016年5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0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2016年5月31日,公司与南方集团、龙光基业签署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公司董事会并

于同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继续停牌。

独立董事就继续停牌事项发表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有关方面积极推进资产重组各项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独立董事就继续停牌事项发表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有关方面积极推进资产重组各项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同意公司